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 2016-001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向德国欧司朗（OSRAM Licht AG）
收购其照明业务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召开并审议通过公司向德国欧司朗发出收购其照明业务的非约束性函，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牵头前期的准备工作及下一步的交易过程。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正式向德国欧司朗提交了收购其照明业务的非约束性函。2015 年 9 月 10 日，公司公告了正式聘请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银行）作为公司收购欧司朗照明业务项目的独家国际财务顾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058 号、2015-066 号公告）

近日，公司与汇丰银行签署《终止委任函》，汇丰银行不再担任公司收购欧司朗照明业务项目的独家国际财务顾问。

关于收购德国欧司朗照明业务项目的相关进展情况，公司将按照实际情况依法及时予以披露。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7 日